

中研院学人文库

近代中國的  
思潮與人物

(修订版)

黄克武著

中研院学人文库

近代中國的  
思潮與人物

(修订版)

黃克武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近代中国的思潮与人物 / 黄克武著. -- 北京 : 九州出版社, 2016.2

ISBN 978-7-5108-4210-8

I. ①近… II. ①黄… III. ①思想史—研究—中国—  
近代 IV. ①B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29096号

---

**近代中国的思潮与人物 (修订版)**

---

作 者 黄克武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封面题字 张兆林  
责任编辑 李文君  
装帧设计 刘 丽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三河市东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29  
字 数 45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4210-8  
定 价 8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出版说明

近年来，随着海峡两岸文化交流的拓展，两岸学界来往频繁，交流活动日益增多。为更好地促进两岸学术交流，九州出版社推出《中研院学人文库》系列丛书，收入台湾中研院著名学者的代表著作，作为学术研究的参考，以简体字形式在大陆出版。本书自2013年3月首版以来，受到读者的欢迎，故此次重新修订后推出精装本。作者的某些观点和结论，或有与我们不同之处，为便于参考，保留原貌。

九州出版社

2016年4月

# 目 录

## 甲编：公私观念与自由民主

### 从追求正道到认同国族——明末至清末中国公私观念的重整

- 一、前言 / 3
- 二、清中叶以降经世思想对公私问题的讨论 / 7
- 三、以君民共主或民主来实现大公无私 / 14
- 四、自主之权、絜矩之道与公私 / 20
- 五、自由、权利、国民与公私 / 24
- 六、开明自营与公私 / 28
- 七、辛亥革命前夕革命派的公私观 / 33
- 八、结论 / 36

### 清末民初的民主思想：意义与渊源

- 一、前言 / 40
- 二、近代西方民主思想的特点与演变 / 44
- 三、清末民初中国民主思想的解析 / 49
- 四、近代西方民主思想与清末民初民主思想之差异及其诠释 / 61
- 五、清末民初民主思想的渊源：连续性与非连续性 / 65

## 六、结论 / 74

### 近代中国转型时代的民主观念

- 一、前言：转型时代的词汇竞争与文化想象 / 76
- 二、西方两种民主传统：弥尔主义与卢梭主义 / 80
- 三、两种乐观主义与近代中国民主思想的特征 / 85
- 四、近代中国民主思想与“意识本位的历史发展论” / 90
- 五、近代中国民主观念的支流——严复、梁启超与中国式的弥尔主义 / 93
- 六、结论 / 99

### 近代中国的自由主义的发展：从严复到殷海光

- 一、前言 / 102
- 二、自由主义是什么？ / 103
- 三、二十世纪中国自由主义之挫败 / 107
- 四、“三个缺失”与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复杂面貌 / 112
- 五、新儒家思想对自由主义的反省与批判 / 122
- 六、结论 / 125

## 乙编：梁启超与近代中国思想变迁

### 梁启超的学术思想：以墨子学为中心之分析

- 一、前言 / 131
- 二、清代墨学的复兴 / 134
- 三、《新民丛报》时期梁启超的墨子学 / 139
- 四、一九二〇年代梁启超的墨子学 / 152
- 五、梁启超学术思想的特点与评估——代结论 / 165

## 梁启超与儒家传统延续与断裂：以清末王学为中心之考察

- 一、前言 / 174
- 二、任公思想的内在逻辑 / 176
- 三、心有所主而兼容并蓄：阳明学与任公思想的取舍问题 / 183
- 四、结论 / 191

## 魂归何处？梁启超与儒教中国及其现代命运的再思考

- 一、前言：从列文森“儒教已死”的辩论谈起 / 193
- 二、“方死方生”抑或“更生之变”？ / 198
- 三、铸造“国魂”：晚清时期梁启超的“国民”思想 / 202
- 四、“中国不亡论”与“国性”说：梁启超的“文化民族主义”及其影响 / 206
- 五、余论：“游魂说”与“新启蒙” / 213

## 梁启超与中国现代史学之追寻

- 一、前言 / 217
- 二、实证史学、道德知识与形上世界 / 222
- 三、镕铸一炉——新康德主义与佛儒思想会通下的新史学 / 231
- 四、任公史学思想的评估——代结论 / 235

## 梁启超与康德

- 一、楔子：梁启超著作中的康德 / 239
- 二、学者对梁启超译介康德之评估 / 242
- 三、从カント到康德：梁启超对康德中国图像的建构 / 247
- 四、梁启超对康德思想的阐释与评估 / 261
- 五、结论 / 268

## 严复与梁启超

- 一、前言 / 274
- 二、严梁之初识：戊戌变法前夕 / 277
- 三、严梁“交锋”：戊戌之后 / 287
- 四、结论 / 302

## 丙编：民国人物与思想

### 民国初年孔教问题之争论（1912—1917）

- 一、前言 / 307
- 二、康有为之孔教思想 / 308
- 三、孔教运动之展开及儒家是否为宗教之辩论 / 314
- 四、国教问题之争论 / 318
- 五、帝制、复辟与孔教运动之衰微 / 323
- 六、结论 / 331

### 钱穆的学术思想与政治见解

- 一、前言 / 334
- 二、钱穆史学中的政治与学术 / 335
- 三、钱穆的学术思想——经学与史学合一 / 341
- 四、钱穆的政治见解——理想与现实的交融 / 345
- 五、结论 / 351

### 胡适与赫胥黎

- 一、前言 / 352
- 二、以人治对抗天行：胡适初遇赫胥黎 / 357

- 三、作为方法的赫胥黎：萨迪法则与清代考据学的会通 / 361
- 四、存疑主义、科学主义与知识的范围 / 369
- 五、结论 / 380

### 蒋介石与阳明学：以清末调适传统为背景之分析

- 一、前言 / 382
- 二、梁启超的调适思想与近代中国的阳明学 / 388
- 三、蒋介石与日本阳明学：继承与批判 / 394
- 四、结语 / 398

### 蒋介石与梁启超

- 一、前 言 / 400
- 二、蒋介石的读书生涯、文人认同与思想倾向 / 401
- 三、蒋介石与梁启超 / 407
- 四、结论 / 417

### 蒋介石与贺麟

- 一、前言 / 420
- 二、贺蒋交往：一般文献中的贺蒋关系 / 422
- 三、蒋贺交往：蒋档中的蒋贺关系 / 431
- 四、贺麟的《当代中国哲学》与蒋介石 / 437
- 五、结论 / 444

甲編：公私觀念與自由民主



# 从追求正道到认同国族

## ——明末至清末中国公私观念的重整

### 一、前言

公与私的区分不但在中西历史上是一个重要的课题，也是现实生活中让人寻思、论辩，而往往不得其解的一个难题。在中文语汇之中，公与私这一对概念至少指涉了实然与应然两种意涵：在实然方面它们为社会范畴的区分，一般而言“公”指国家部门（state sector），有时也包括地方公产与公众事务，而“私”则指非国家部门（non-state sector），又可再进一步细分为个人与社会群体，如家族、党社等。在应然方面两者为道德价值的判断，“公”指利他主义（altruism），“私”指追求自我利益，亦即强调一己的独占性，也包含自私自利（selfishness）。<sup>①</sup>

然而以上两种的意涵在历史文献上并没有清楚的区分。公私价值的区别有时是模糊与游移的，人们对于“利他”与“自私”，或何者为个人正当的情欲、何者为不正当的情欲，没有一致的看法。再者，人们对于公私范畴的划分亦无固定的标准，例如家族活动在某一些情境被认为属于公领域，某一些情境则属于私领域。<sup>②</sup>

<sup>①</sup> 就社会范畴而言，有时会将公部门再细分为公与官，因而形成了官、公、私的三分法。如马敏指出明清以降的中国社会之中，官领域是指“高度科层化的专制国家机器”，私领域是指“无数个分散的小农家庭所构成的经济实体和社会细胞”，公领域则是“一是指地方所公有的‘公产’，如公田、公屋、社仓、义仓、书院、义学、各类善堂等；二是指官方不直接插手，但私人又无力完成的地方公事和公差，诸如保甲、团练、防火、防盗、修桥、铺路、水利、民间赈济以及育婴、恤孤、养老、掩骸等慈善事业。”马敏，《官商之间：社会剧变中的近代绅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5），页220。

<sup>②</sup> 艾尔曼曾指出在宋明清时期非血缘的党社组织被视为是私，而宗族组织反而被视为公，这与现代西方的用法相反，见 Benjamin A. Elman, *Classicism, Politics, and Kinship: The Ch'ang-Chou School of New Text Confucianism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 34.

这涉及费孝通所谓中国“差序格局”的社会背景，<sup>①</sup>在此背景之下，己与人（或私与公）的界线常视其对待面之不同而具有伸缩性。

公私概念的混淆也涉及语言的歧异性。在中文语汇之中“私”有时为中立性的语辞，广义地指涉国家部门之外的人民，如《清实录》常谈到“令公私两便”。<sup>②</sup>有时公与私则同时指涉社会范畴与道德价值。这样一来，公或私不但指涉某一“社会范畴”所从事的特定活动，也带有对此一活动的“道德判断”。这些语汇上的混淆使我们对于中国历史上公私问题的探讨更为困难。

以公私语汇为基础的思考在明清以后又与士人对专制的抨击、对个人欲望与私有财产的肯定，以及追寻“现代国家”的努力等思想动向结合在一起。众所周知，现代国家是以“国家”与“国民”等概念为基础建立起一套特殊的政治运作。中国知识分子在引介、构思此一制度时，很自然地运用他们所熟悉的公与私概念范畴，来讨论个人与国家之权限，以及合适的群己关系，因而形成思想上的曲折发展，值得一探究竟。

本文即尝试以明末至清末为时间断限，从思想史的角度来探讨与公、私之概念范畴相关的一些课题。尤其注意到十六世纪末至二十世纪初，中国知识分子如何以传统公与私的概念来构思群与己（尤其是国与己）关系而形成的思想变迁。

明清之际中国思想界对于公私议题有十分热烈的讨论，李贽（1527–1602）、顾炎武（1613–1682）、黄宗羲（1610–1695）等人对“私”（主要指个人欲望与私有财产）提出一个新的看法，这一种肯定私的观念进一步发展为顾炎武思想之中“合天下之私，以成天下之公”，以及黄宗羲所谓“后之为人君者……使天下之人，不敢自私，不敢自利，以我之大私为天下之大公”、“必使治天下之具皆出于学校……天子亦遂不敢自为非是而公其非是于学校”的政治理念。<sup>③</sup>这一理路本来是因应明清社会的转变（即大陆学者所谓“资本主义萌芽”的各种现象），并针对专

<sup>①</sup> 意指该社会之中角色关系的亲疏厚薄是从近亲往外推移。见费孝通，《乡土中国》（上海：观察社，1948）。

<sup>②</sup> Thomas A. Metzger, *The Internal Organization of Ch'ing Bureaucracy: Legal, Normative, and Communication Aspect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pp. 281–282.

<sup>③</sup> 见沟口雄三，《中國前近代思想の屈折と展開》（东京：东京大学出版会，1980），页3–4。余英时，《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收入《中国思想传统的现代诠释》（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7），页346；余英时，《现代儒学的回顾与展望：从明清思想基调的转换看儒学的现代发展》，《现代儒学论》（River Edge N. J.: 八方文化企业公司，1996），页18–27。

制统治与宋明理学将公与私、天理与人欲、义理之性与气质之性等严格区分而发，<sup>①</sup>在近代思想上促成“气的哲学”、“经世之学”与“考证学”等学术路向的发展，清儒戴震（1724–1777）、凌廷堪（1755–1809）等人对人情与人欲的肯定，建立“以欲为首先出的哲学”，强调“以礼代理”等，可视为此一路向的展现。<sup>②</sup>然而不容忽略的是这一思想遗产也对清末知识分子认识民主、自由、权利、国家、国民等崭新的议题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他们对以上问题的讨论几乎都以明末清初思想家如顾、黄等人的公私观念为基础，而作进一步的引申与发挥。<sup>③</sup>

那么明末与清末对公私观念的讨论有何异同？以下几点值得思索：

第一，无论是明末清初还是清末民初的思想家在肯定“私”与“利”的同时并没有放弃“公”的道德理想，仍然拥抱中国传统中“天下为公”、“大公无私”的目标，也反对徇私或“假公济私”等自私的行为。<sup>④</sup>换言之，他们是在不抹煞个人合理的欲望，也尊重群体规范的前提下，来重新思考群己关系。因此他们的看法一方面为宋明以来的儒家传统开创出一个新的局面，另一方面仍继承了许多固有的思想

<sup>①</sup> 有关宋明理学对公与私的看法请见翟志成，《宋明理学的公私之辨及其现代意涵》，收入于黄克武、张哲嘉主编，《公与私：近代中国个体与群体之重建》（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页1–58。

<sup>②</sup> 明末对公私问题所提出的新观点与当时思想界其他五个看法密切相关，结合成一种一方面有批判性，另一方面比较关心既得利益者的心态。这些看法是：一、不强调政治核心的政策，而较重视地方性、社会性的活动。二、在组织事务，尤其是经济组织方面，较强调私有组织，而非国家组织。三、重视保障私有财产，亦即一种保富安民的看法。四、强调通商的重要性。五、较不强调公私、义利的对立，而提倡从私之中导引出公，亦即“公者私之积”的观念。六、较不强调学术精英的领导，而重视商人角色。见黄克武，《自由的所以然：严复对约翰弥尔自由思想的认识与批判》（台北：允晨文化有限公司，1998），页296–297。此一思想变迁亦可参见黄克武，《清代考证学的渊源：民初以来研究成果之评介》，《近代中国史研究通讯》，期11（1991），页43–44。张寿安，《以礼代理：凌廷堪与清中叶儒学思想之转变》（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页25–26。

<sup>③</sup> 一个耐人寻味的事情是清末民初士人对公私、民主、自由的讨论不仅受顾、黄等人影响，也与戴震思想的重新诠释有关系，例如刘师培（1884–1919）、章炳麟（1869–1936）、梁启超（1873–1929）都高度评价戴震的哲学，甚至将之与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孟德斯鸠（Charle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 1689–1755）相比，至五四运动时代戴震的哲学也被胡适（1891–1962）等人抬出来，借以判儒家传统，在这方面拙文着墨甚少，还值得深入探讨。目前已有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请参阅丘为君，《梁启超的戴震研究——动机、方法与意义》，《东海学报》，卷35（1994），页61–85；刘巍，《二三十年代梁启超、胡适、钱穆的戴震研究》，（北京：清华大学硕士论文，1998）。

<sup>④</sup> 刘广京，《顾炎武之公利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编，《近世中国经世思想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4），页100–104。此文是刘氏对该论文集之中程一凡的《顾炎武之私利观》一文的书面意见，刘氏表示“顾氏认为‘存公灭私’，事实上办不到，而希望公与私不致互相排斥，而能相辅为用，以私济公。程文虽亦提到此点，但行文之间，过于强调‘私利’，忽视‘公’之大目标”，页100。

预设。对明清时期这些肯定“私”的思想家而言，其思想之中连续性的因素除了大公无私之外，还包括王道、仁政、内圣外王、生生不已、乐观主义的认识论（认为人类可以获得客观的知识）、环境的乐观主义（认为天然资源十分充足）、将社会视为由士农工商所组成而环绕着“礼”的活动，以及对知识分子角色之认定等。这些预设不但在十九世纪经世传统之中十分盛行，甚至在二十世纪思想界仍有持续的影响力。再者，我们不能忽略的是主流儒家论述之中一直存有肯定“恒产”、“因民之所利而利之”与通商的观念，这也是明清时期思想家肯定“私”（特别是私有财产）的重要基础。<sup>①</sup>

第二，在近代肯定“私”的历史发展之中，中国知识分子将一个比较一元化的“私”的概念（特别是针对宋明理学对公私的看法）更细致地分为不同的概念范畴。就行为之主体而言，一类为统治者之私，一类为庶民之私。就其内涵来说，一类是负面性的自私自利、损人利己之私，需要贬抑；一类是正面性的合情、合理之私，必须肯定。明末与清末的思想家所肯定的私均为庶民的合情、合理之私，并以此来讨论“合私以为公”，亦即以肯定每一个个体的合理欲望、私有财产，以及个人对公共事务的参与，来建立社会正义的准则。

第三，就思想的渊源来说，明末公私观念的讨论与反专制、理学内部的变化，以及明清社会经济变迁有关；清末的公私观念的讨论除了有传统渊源之外，具有更强烈的西方影响的色彩。

第四，两者虽然都是从“合私以为公”的角度来肯定一个具有正面意义的“私”，但明末时所注重的私是指个人欲望与私有财产权，清末对公私的讨论则更为关注由全体国民私其国，来倡导“国民”的权利，<sup>②</sup> 其理论基础不仅是人性的必然趋向，也含括公民的与种族的国族主义（civil and racial nationalism）、社会达尔文

<sup>①</sup> 有关明清时期肯定私的思想家与儒家传统之连续性在此无法细论，在这方面请参考墨子刻的作品，如 Thomas A. Metzger, “The State and Commerce in Imperial China,” *Asian and African Studies* Vol. 6(1970), pp. 23–46. 讨论到传统思想之中肯定“追利”的一些想法。墨子刻，《中国近代思想史研究方法上的一些问题：一个休谟后的看法》，《近代中国史研究通讯》，期 2 (1986)，页 38–52，讨论到中国文化固有的几个预设，以及固有预设与中国现代思想之关系。

<sup>②</sup> 沟口雄三，《中国与日本‘公私’观念之比较》，《二十一世纪》，期 21(1994)，页 92–93。有关近代中国国民论述的形成请参考沈松侨先生近年来重要的研究，如氏著《我以我血荐轩辕——黄帝神话与晚清的国族建构》，《台湾社会研究季刊》，期 28 (1997)，页 1–77；《振大汉之天声——民族英雄系谱与晚清的国族想象》，《“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33 (2000)，页 77–158。

主义、社会有机体论、功利主义、自由民主思潮，与自由放任的经济思想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清末思想界对“私”的讨论将西方“开明自营”(enlightened self-assertion)与顾、黄的“合私以为公”的观点结合起来，来肯定个人政治、经济方面的“权利”，与实施民主制度之想望，使国人对于公私、义利，与群己关系的认识，进入一个新的境界。这样一来，明末所谓的“公”主要是指追求公平、正义或正道，而清末所谓的“公”除了追求公平、正义与正道之外，更增加了国民对于一个现代国家的认同(identity)之意涵。这一变迁也扣紧了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 1920–1969) 所谓从“天下”到“国家”的历程。<sup>①</sup>

这样的思想变化是如何产生的呢？从顾、黄到辛亥革命前夕的三个世纪之内，中国思想界对公私议题的讨论有何曲折的过程？本文将以十八世纪末年至二十世纪初年的几位思想家为例，来观察此一变迁。其中特别注意梁启超与严复的角色，梁、严一方面深受传统影响，熟稔顾、黄等人的论述，另一方面则经由不同管道认识西方思想，而对公私、义利、群己等议题提出许多创见，在当时思想界颇具影响力。<sup>②</sup>此一思想脉络的厘清，不但可以让我们了解清朝中叶以来在西力冲击之下，中国士人如何重新构想个体／群体的关系，也将提供我们对于近代中国思想界中连续性与非连续性之议题，作更深入的思索。

## 二、清中叶以降经世思想对公私问题的讨论

清中叶以后思潮走向之主脉是从理学、考证转移到经世致用、汉宋调和与中体西用，此一变迁有非常复杂的渊源，如今文学的兴起与王朝的衰微等，然而不容忽略的是与上述顾、黄、王的经世传统与戴震、凌廷堪所倡导的“以礼代理”的思想倾向，亦即所谓“实学”的兴起，有直接的关系。乾隆末年时陆耀(1726–1785)曾编辑《切问斋文钞》(1776，以下简称《文钞》)，此书是近代经世思想的前驱，

<sup>①</sup> Joseph R. Levenson,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A Trilog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5), pp. 98–104. 从天下到国家的转变一方面有重大的非连续性，但是我们不能忽略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对“现代国家”的想象也包含了许多传统的成分，例如孙中山所说中国应“驾于欧美之上”即与西方的国族主义有明显的不同。

<sup>②</sup> 严、梁的思想除了透过自身的著作传播以外，也经由像《时报》那样倾向改革的报纸传递到更广泛的读者群。见 Joan Judge, *Print and Politics: "Shibao" and the Culture of Reform in Late Qing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其中就收有张尔岐（1612—1678）与顾炎武的通信，讨论“行已有耻”，也收录了顾炎武的《与友人辞祝书》与《答王山史书》、《论风俗》，以及凌廷堪的《复礼》一文。<sup>①</sup>陆耀亦曾致书戴震讨论理欲之辨，他对戴震表示：“来教举近儒理欲之说，而谓其以有蔽之心，发为意见，自以为得理，而所执之理实缪，可谓切中俗儒之病”。<sup>②</sup>

然而《文钞》同时也收录了许多理学家的作品，而将析论性与天道与重礼的想法结合为“下学而上达”的“一贯”主张。《文钞》中汤斌（1627—1687）的《答陆稼书书》一文认为“欲求孔孟之道，而不由程朱，犹航断港绝潢而望至于海也……欲明程朱之道者，当心程朱之心，学程朱之学，穷理必极其精，居敬必极其至。”<sup>③</sup>陈道（1707—1760）的《与熊心垣书》一文则表示反对这样的玄想：“前明讲学者喜言高妙，辨及毫芒，析愈精而说愈纷，于己于人究无裨益。”因此《文钞》的学术立场整体来看是反对士人只知天人之学，却忽略道德实践，该书主张不放弃形而上的理想，而是以道德实践为本，逐渐体认性命与天道。用张尔岐的话来说“因标见本，合散知总，心性天命将有不待言而庶几一遇者。”如果用学派分野来看，《文钞》所谓的正确的学术是：尊崇程朱、不排击陆王，而以理学中重实际的传统来提倡下学上达的一贯主张。<sup>④</sup>再者，《文钞》所强调的经世之策一方面是继承理学的传统，要求士人要立定志向，以家国、天下为己任，另一方面则强调在“恪尊王制”的前提之下以出版书籍来移风易俗，并从事教育、行政方面的改革。

这样的观点一方面继承了明末顾炎武、黄宗羲的经世理念，重视人伦日用、人民生活与讲求实学，但也选择性地放弃了顾、黄从“合私以为公”来抨击专制君主“私天下”的批判传统，《文钞》也没有收录顾、黄肯定私有财产、个人欲望与戴震所谓“通情遂欲之谓理”的言论。<sup>⑤</sup>在一篇分析《切问斋文钞》之经世思想的文章，

<sup>①</sup> 陆耀编，《切问斋文钞》（道光7年杨国祯刻本）。

<sup>②</sup> 此信转引自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页330。钱穆表示此信收在《切问斋文钞》，但道光初年杨国祯重刻的《切问斋文钞》之中并没有收录此文，在陆耀的《切问斋文录》也没有这一封信，因此此信的出处仍有待查证。

<sup>③</sup> 陆耀编，《切问斋文钞》，页6a—7b。

<sup>④</sup> 请参见黄克武，《理学与经世：清初〈切问斋文钞〉学术立场之分析》，《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16（1987），页37—56。

<sup>⑤</sup> 顾炎武最重要的《郡县论》、《生员论》、《钱粮论》与黄宗羲的《明夷待访录》等文都没有被收录进《文钞》。而戴震的文章只收了两篇，分别是讨论天文历法的《璇玑玉衡解》与《七政解》。